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配發及發行224,166,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所有認購股份均有禁售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兩個月。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事項將配發及發行之224,166,000股認購股份，佔：(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3.33%；及(ii)本公司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假設由本公佈日期起直至完成交易(除因於完成交易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約11.76%。

* 僅供識別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而一般授權自獲授以來未曾使用。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行總共224,166,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22,4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經扣除開支）估計將約為22,200,000港元，代表每股認購股份淨發行價約為0.099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建議用途為：(i)約5,200,000港元用作撥付認購優樂控股有限公司125股新股份之代價，總認購價為人民幣4,166,700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ii)約1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其主要條款詳情如下。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

發行人

本公司

認購人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0）。

於本公佈日期，認購人持有50,44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地同意對認購股份作出認購。

根據認購事項將配發及發行之224,166,000股認購股份(總面值22,416,600港元)，佔：(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3.33%；及(ii)本公司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假設由本公佈日期起直至完成交易(除因於完成交易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約11.76%。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完成交易：

- (a)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b) 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及
- (c) 認購人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

上述先決條件不可由本公司或認購人豁免。倘上文所載之條件並未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下午五時正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達成(本公司及／或認購人(視乎情況而定)違約除外)，認購協議將終止及完結。

認購股份之禁售

由完成日期起計兩個月期間(「禁售期」)，未獲得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認購人應為認購股份之唯一實益擁有人，並免於所有產權負擔及第三方權利。禁售期內任何時間，認購人不可就認購股份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地作出要約、質押、抵押、銷售、訂約銷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訂立任何協議以轉讓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此設立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0.10港元較：

- (i) 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即認購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11港元折讓約9.09%；
- (ii) 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22港元折讓約10.87%；及
- (iii) 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39港元折讓約12.20%。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人公平磋商後達致，已參考股份之近期買賣價。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包括認購價)誠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認購人將於完成交易時，以現金支付總認購價。

地位

認購股份於悉數繳足及配發及發行時，將於所有方面在彼此之間及與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具有相同地位。

發行認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而一般授權自獲授以來未曾使用。故此，認購事項毋須股東批准。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完成日期

完成交易之日期將為達成上述全部先決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以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

認購事項之因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設計及研發移動網上遊戲及物色及取得知識產權，以供日後銷售或特許；(ii)提供資訊科技服務；(iii)放債業務；(iv)提供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及(v)證券及物業投資業務。

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代表本公司按合理成本募集額外資金之良機。認購事項亦奠下基礎，以便日後出現有利本集團經營策略及發展之機會時，可與認購人合作。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22,4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經扣除開支）估計將約為22,200,000港元，代表每股認購股份淨發行價約為0.099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為：(i)約5,200,000港元用作撥付認購優樂控股有限公司125股新股份之代價，總認購價為人民幣4,166,700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ii)約1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符合正常商業條款，誠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過去十二個月期間之集資活動

除下文所述之集資活動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十二個月並無進行其他集資活動。

公佈日期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概約)	於本公佈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按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28港元	68,800,000港元：(i)其中2,000,000港元擬用於發展本集團之移動網絡遊戲業務，包括設計及研發移動網絡遊戲及物色及獲取知識產權；(ii)其中61,800,000港元擬用於收購盛八投資有限公司13%已發行股本，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之公佈；及(iii)其中5,0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售11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股份作價0.128港元	13,400,000港元擬用於開發及投資於軟件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財務相關軟件、網上遊戲以及相關服務組合(「 發展計劃 」)。建議該等所得款項將用於收購盛八投資有限公司5%已發行股本	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收購盛八投資有限公司之5%已發行股本之已付按金，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公佈日期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概約)	於本公佈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配售19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股份作價0.128港元	23,100,000港元擬用於可能收購一組主要從事開發及經營移動網上遊戲之公司及發展計劃。建議該等所得款項將用於收購盛八投資有限公司5%已發行股本，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

股權架構變動

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及本公司於發行認購股份後之股權架構(假設由本公佈日期起直至完成交易(除因於完成交易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列載如下：

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完成交易後	
	持有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持有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認購人	50,442,000	3%	274,608,000	14.41%
現有公眾股東	1,630,844,430	97%	1,630,844,430	85.59%
總計	<u>1,681,286,430</u>	<u>100%</u>	<u>1,905,452,430</u>	<u>100%</u>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正常營業時間一般對外營業之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以及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持續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且並無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除下之任何日子，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該警告持續生效且並無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除下之任何日子）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交易」	指	完成認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完成交易之日子，而該日子應為達成認購協議所載之全部先決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一般授權」	指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可（其中包括）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224,171,524股股份，即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其時已發行股本之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及獨立於且與本公司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0）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對認購股份作出認購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訂立之認購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之認購價
「認購股份」	指	224,166,000股新股份，將根據認購協議於完成交易時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張雄峰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雄峰先生、張培驚先生及洪君毅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強先生、王正曄先生及陸志成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putech.com.hk>。